

# 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 审计报告

和信审字（2016）第 000604 号

目 录	页 码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财务报表及附注	
1、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3-6
2、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	7-8
3、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9-10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1-12
5、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3-15
6、财务报表附注	16-82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七年七月

# 审计报告

和信审字(2016)第 000604 号

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3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 1-3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6 年 3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 1-3 月、2015 年年度、201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济南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6 年 7 月 7 日



#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注释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6.1	499,044,362.92	306,987,207.89	45,600,511.3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2	159,713,820.60	99,547,457.28	16,429,587.36
预付账款		276,978.30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6.3	3,037,903.70	157,144.00	194,805.28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4			3,450,803.48
流动资产合计		662,073,065.52	406,691,809.17	65,675,707.47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6.5	3,269,178,596.28	2,588,363,443.15	825,928,578.33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6	40,693,201.13	41,302,786.78	654,217.0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7	331,492.22	378,848.24	533,470.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10,203,289.63	2,630,045,078.17	827,116,265.89
资产总计		3,972,276,355.15	3,036,736,887.34	892,791,973.3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释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6.9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账款				
应付职工薪酬	6.10	10,107,184.05	9,696,434.73	856,687.92
应交税费	6.11	20,692,538.03	22,942,893.94	8,364,642.92
应付利息	6.12	12,856,979.99	4,790,662.59	1,880,383.56
其他应付款	6.13	353,437,022.87	181,611,334.31	616,126,212.0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897,093,724.94</b>	<b>719,041,325.57</b>	<b>627,227,926.49</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6.14	1,351,797,164.07	641,047,528.33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6.15	160,250.00	182,075.00	-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6.8	7,675,466.17	5,535,054.37	1,361,068.77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359,632,880.24</b>	<b>646,764,657.70</b>	<b>1,361,068.77</b>
<b>负债合计</b>		<b>2,256,726,605.18</b>	<b>1,365,805,983.27</b>	<b>628,588,995.26</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	6.16	1,312,274,413.20	1,308,954,583.20	239,891,644.00
资本公积	6.17	241,732,062.56	240,933,656.5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18	12,237,578.61	12,237,578.61	2,431,133.41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6.19	149,305,695.60	108,805,085.74	21,880,200.7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715,549,749.97</b>	<b>1,670,930,904.07</b>	<b>264,202,978.11</b>
少数股东权益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715,549,749.97</b>	<b>1,670,930,904.07</b>	<b>264,202,978.11</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b>		<b>3,972,276,355.15</b>	<b>3,036,736,887.34</b>	<b>892,791,973.36</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注释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499,031,348.48	306,974,194.08	45,600,511.3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59,713,820.60	99,547,457.28	16,429,587.36
预付账款		276,978.30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10.1	41,710,329.60	38,749,982.33	194,805.28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450,803.48
流动资产合计		700,732,476.98	445,271,633.69	65,675,707.47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269,178,596.28	2,588,363,443.15	825,928,578.33
长期股权投资	10.2	3,183,379.42	3,183,379.4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55,731.35	797,527.01	654,217.0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31,492.22	378,848.24	533,470.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73,449,199.27	2,592,723,197.82	827,116,265.89
<b>资产总计</b>				
		3,974,181,676.25	3,037,994,831.51	892,791,973.3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释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账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107,184.05	9,696,434.73	856,687.92
应交税费		20,612,575.04	22,867,716.37	8,364,642.92
应付利息		12,856,979.99	4,790,662.59	1,880,383.56
其他应付款		353,437,022.87	181,611,334.31	616,126,212.0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897,013,761.95</b>	<b>718,966,148.00</b>	<b>627,227,926.49</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1,351,797,164.07	641,047,528.33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160,250.00	182,075.00	-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7,675,466.17	5,535,054.37	1,361,068.77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359,632,880.24</b>	<b>646,764,657.70</b>	<b>1,361,068.77</b>
<b>负债合计</b>		<b>2,256,646,642.19</b>	<b>1,365,730,805.70</b>	<b>628,588,995.26</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		1,312,274,413.20	1,308,954,583.20	239,891,644.00
资本公积		241,732,062.56	240,933,656.5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237,578.61	12,237,578.61	2,431,133.4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1,290,979.69	110,138,207.48	21,880,200.70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717,535,034.06</b>	<b>1,672,264,025.81</b>	<b>264,202,978.11</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3,974,181,676.25</b>	<b>3,037,994,831.51</b>	<b>892,791,973.36</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20	88,664,488.90	212,144,476.58	46,217,751.13
其中：营业收入		88,664,488.90	212,144,476.58	46,217,751.13
二、营业总成本		35,388,967.14	80,602,864.19	12,195,593.34
其中：营业成本	6.20	30,753,825.21	56,719,446.26	6,126,383.56
营业税金及附加	6.21	2,654,520.10	4,975,903.08	1,083,476.58
销售费用	6.22	1,052,131.70	3,179,718.49	707,585.40
管理费用	6.23	3,816,611.37	20,444,851.41	4,957,764.91
财务费用	6.24	-2,888,121.24	-4,726,011.85	-679,617.11
资产减值损失	6.25		8,956.8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				
三、营业利润		53,275,521.76	131,541,612.39	34,022,157.79
加：营业外收入	6.26		529,000.01	
减：营业外支出	6.27		90,5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		53,275,521.76	131,980,112.40	34,022,157.79
减：所得税费用	6.28	12,774,911.90	35,248,782.15	9,710,823.69
五、净利润		40,500,609.86	96,731,330.25	24,311,334.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500,609.86	96,731,330.25	24,311,334.11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40,500,609.86	96,731,330.25	24,311,334.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0,500,609.86	96,731,330.25	24,311,334.1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利润表

编制单位：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8,664,488.90	212,144,476.58	46,217,751.13
其中：营业收入		88,664,488.90	212,144,476.58	46,217,751.13
二、营业总成本		34,736,804.79	79,269,742.45	12,195,593.34
其中：营业成本		30,753,825.21	56,719,446.26	6,126,383.5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654,520.10	4,975,903.08	1,083,476.58
销售费用		1,052,131.70	3,179,718.49	707,585.40
管理费用		3,164,448.39	19,538,609.23	4,957,764.91
财务费用		-2,888,120.61	-5,152,891.41	-679,617.11
资产减值损失			8,956.8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				
三、营业利润		53,927,684.11	132,874,734.13	34,022,157.79
加：营业外收入			529,000.01	
减：营业外支出			90,5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		53,927,684.11	133,313,234.14	34,022,157.79
减：所得税费用		12,774,911.90	35,248,782.15	9,710,823.69
五、净利润		41,152,772.21	98,064,451.99	24,311,334.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41,152,772.21	98,064,451.99	24,311,334.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1,152,772.21	98,064,451.99	24,311,334.1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7,348,451.13	223,949,982.08	51,620,000.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980,198.45	1,148,235,310.31	184,716,077.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5,328,649.58	1,372,185,292.39	236,336,077.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327,852.61	58,977,279.55	246,000.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94,461.83	5,384,559.43	1,434,379.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190,721.84	24,757,842.54	2,335,322.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8,015,088.86	2,884,797,950.43	985,964,519.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8,928,125.14	2,973,917,631.95	989,980,220.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3,599,475.56	-1,601,732,339.56	-753,644,143.43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00.00	104,425.00	573,392.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66,995.61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00.00	3,271,420.61	573,392.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0.00	-3,271,420.61	-573,392.91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118,236.04	1,309,996,898.40	239,891,644.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48,633,200.00	1,210,42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000,000.00	487,000,000.00	56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2,751,436.04	3,007,416,898.40	799,891,644.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8,850,364.26	97,792,391.6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77,353.3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21,825.00	1,128,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8,872,189.26	1,226,669,745.06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3,879,246.78	1,780,747,153.34	799,891,644.00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1,783,783.81	4,143,303.37	-73,596.31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5,487,207.89	45,600,511.3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417,544,362.92	225,487,207.89	45,600,511.3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7,348,451.13	223,949,982.08	51,620,000.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980,197.82	1,148,230,308.95	184,716,077.5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35,328,648.95</b>	<b>1,372,180,291.03</b>	<b>236,336,077.54</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327,852.61	58,977,279.55	246,000.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94,461.83	5,384,559.43	1,434,379.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190,721.84	24,682,659.97	2,335,322.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8,015,088.86	2,913,662,035.03	985,964,519.1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798,928,125.14</b>	<b>3,002,706,533.98</b>	<b>989,980,220.97</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63,599,476.19</b>	<b>-1,630,526,242.95</b>	<b>-753,644,143.43</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00.00	104,425.00	573,392.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83,379.4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400.00</b>	<b>3,287,804.42</b>	<b>573,392.91</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6,400.00</b>	<b>-3,287,804.42</b>	<b>-573,392.91</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118,236.04	1,309,996,898.40	239,891,644.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48,633,200.00	1,210,42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000,000.00	487,000,000.00	560,00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202,751,436.04</b>	<b>3,007,416,898.40</b>	<b>799,891,644.00</b>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8,850,364.26	69,372,471.6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21,825.00	1,128,50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48,872,189.26</b>	<b>1,197,872,471.67</b>	-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53,879,246.78</b>	<b>1,809,544,426.73</b>	<b>799,891,644.00</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1,783,783.81	4,143,303.37	-73,596.31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92,057,154.40</b>	<b>179,873,682.73</b>	<b>45,600,511.35</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5,474,194.08	45,600,511.3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417,531,348.48</b>	<b>225,474,194.08</b>	<b>45,600,511.35</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一）

编制单位：青岛城多建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2016年1-3月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1,308,954,583.20	-	240,933,656.52	-	-	-	12,237,578.61	-	108,805,085.74	-	1,670,930,904.07	13	1,670,930,904.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初余额	5	1,308,954,583.20	-	240,933,656.52	-	-	-	12,237,578.61	-	108,805,085.74	-	1,670,930,904.07	-	1,670,930,904.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3,319,830.00	-	798,406.04	-	-	-	-	-	40,500,609.86	-	44,618,845.90	-	44,618,845.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40,500,609.86		40,500,609.86		40,500,609.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3,319,830.00	-	798,406.04	-	-	-	-	-	-	-	4,118,236.04	-	4,118,236.0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3,319,830.00		798,406.04								4,118,236.04		4,118,236.04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提取专项储备	14													
2.使用专项储备	15													
（四）利润分配	16													
1.提取盈余公积	17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4.其他	25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所产生的变动	30													
5.其他	31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	1,312,274,413.20	-	241,732,062.56	-	-	-	12,237,578.61	-	149,305,695.60	-	1,715,549,749.97	-	1,715,549,749.9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二）

编制单位：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2015年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239,891,644.00	-	-	-	-	2,431,133.41	21,880,200.70	-	-	-	-	264,202,978.11	13	264,202,978.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初余额	5	239,891,644.00	-	-	-	-	2,431,133.41	21,880,200.70	-	-	-	-	264,202,978.11	-	264,202,978.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1,069,062,939.20	-	240,933,656.52	-	-	9,806,445.20	86,924,885.05	-	-	-	-	1,406,727,925.97	-	1,406,727,925.97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96,731,330.25					96,731,330.25		96,731,330.2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069,062,939.20	-	240,933,656.52	-	-	-	-	-	-	-	-	1,309,996,595.72	-	1,309,996,595.7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1,069,062,939.20		240,933,656.52									1,309,996,595.72		1,309,996,595.72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提取专项储备	14														
2.使用专项储备	15														
（四）利润分配	16														
1.提取盈余公积	17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4.其他	25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30														
5.其他	31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	1,308,954,583.20	-	240,933,656.52	-	-	12,237,578.61	108,805,085.74	-	-	-	-	1,670,930,904.07	-	1,670,930,904.0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一）

编制单位：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2016年1-3月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1,308,954,582.20	-	240,933,656.52	-	-	-	12,237,578.61	8	9	10	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110,138,207.48	-	1,672,264,025.81
前期差错更正	3											-
其他	4											-
二、本年初余额	5	1,308,954,582.20	-	240,933,656.52	-	-	-	12,237,578.61	-	110,138,207.48	-	1,672,264,025.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3,319,830.00	-	798,406.04	-	-	-	-	-	41,152,772.21	-	45,271,008.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41,152,772.21		41,152,772.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3,319,830.00	-	798,406.04	-	-	-	-	-	-	-	4,118,236.0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3,319,830.00		798,406.04								4,118,236.04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4.其他	12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
1.提取专项储备	14											-
2.使用专项储备	15											-
（四）利润分配	16											-
1.提取盈余公积	17											-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
任意公积金	19											-
储备基金	20											-
企业发展基金	21											-
利润归还投资	22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
4.其他	25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30											-
5.其他	31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	1,312,274,413.20	-	241,732,062.56	-	-	-	12,237,578.61	-	151,290,979.69	-	1,717,535,034.0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二）

编制单位：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2015年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239,891,674.00	-	-	-	-	2,431,133.41	-	9	10	11	264,202,978.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期初余额	5	239,891,674.00	-	-	-	2,431,133.41	-	21,880,200.70	-	-	-	264,202,978.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1,069,062,939.20	-	240,933,656.52	-	9,806,445.20	-	88,258,006.79	-	-	-	1,408,061,047.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98,064,451.99				98,064,451.9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069,062,939.20	-	240,933,656.52	-	-	-	-	-	-	-	1,309,996,595.7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1,069,062,939.20		240,933,656.52								1,309,996,595.72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提取专项储备	14											
2.使用专项储备	15											
（四）利润分配	16											
1.提取盈余公积	17							9,806,445.20	-9,806,445.20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9,806,445.20	-9,806,445.20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4.其他	25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30											
5.其他	31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	1,308,954,613.20	-	240,933,656.52	-	12,227,578.61	-	110,138,207.48	-	-	-	1,672,264,025.8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三）

编制单位：青岛城乡建设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2014年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栏 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初余额	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239,891,644.00						2,431,133.41		21,880,200.70		264,202,978.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24,311,334.11		24,311,334.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239,891,644.00										239,891,644.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39,891,644.00										239,891,644.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提取专项储备	14											
2.使用专项储备	15											
（四）利润分配	16							2,431,133.41		-2,431,133.41		
1.提取盈余公积	17							2,431,133.41		-2,431,133.41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2,431,133.41		-2,431,133.41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4.其他	25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30											
5.其他	31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	239,891,644.00						2,431,133.41		21,880,200.70		264,202,978.1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附注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 1.1 历史沿革

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由青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由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家联合资源控股有限公司、上海络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隆元泰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于2014年6月11日领取了注册号为37020041001384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地址：青岛市市北区上清路20号3号楼410户；法定代表人：卢民；注册资本为20719万美元整，公司于2015年9月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增资扩股、股权转让、经营范围变更等事宜，原股东国家联合资源控股有限公司、北京隆元泰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退出，截止2016年3月31日，各股东认缴注册资本额和出资比例为：

投资方	注册资本 (万美元)	实缴注册资本 (万美元)	占注册资本 比例 (%)
上海络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99.98	1,199.98	5.792
华青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939.90	8,939.90	43.148
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548.98	2,548.98	12.303
华融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730.54	2,730.54	13.179
Vasari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5,299.60	5,299.60	25.578
合计	20,719.00	20,719.00	100.00

##### 1.2 公司经营范围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规定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不含金融租赁）；经营性租赁；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经济信息咨询服务；租赁交易咨询服务；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商业保理及相关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3 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母公司(集团总部)为青岛市城

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1.4 营业期限

本公司的营业期限为：2014年6月11日至2044年6月11日。

### 附注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2.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陆续颁布的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 2.2 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 附注三、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 3.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 3.2 会计年度

公司的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制，即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 3.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3.4 企业合并

本公司的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资产和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

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本公司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其中合并利润表应当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所发生的收入、费用和利润。合并现金流量表应当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现金流量。

##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编制购买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应当按公允价值列示。

## 3、合并日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资产或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合理的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资产或负债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

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3.5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本公司的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对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则进行重新评估。

####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3、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

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4、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 (1)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2)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 5、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6、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3.6 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 3.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为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为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权益性投资不属于现金等价物。

## 3.8 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及折算方法

### 1、发生外币交易时的折算方法

企业发生的外币业务，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对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期末余额，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发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遵循原则

(1)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2)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3) 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4) 现金流量表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 3.9 金融资产

### 1、金融工具的确认与终止确认

企业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企业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企业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 2、金融资产的分类

企业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划分为以下四类：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企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包括为了在短期内出售而取得的金融资产，以及衍生金融工具。此类金融资产采取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企业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企业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但已经被重分类为其他金融资产类别的非衍生金融资产除外。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 (3) 贷款和应收款项

企业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

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企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分类为上述三种类别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在该投资终止确认或被认定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公允价值的对应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3、金融负债的分类

企业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划分为以下两类：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企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 (2) 其他金融负债

企业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4、交易费用

企业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 5、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企业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企业采用合理的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6、折现率的确认

企业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包括提前还款权，看涨期权，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来确认折现率，但不应当考虑未来信用损失。

企业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折现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在确定折现率时也予以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存续期间无法可靠预计时，应当采用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整个合同期内的合同现金流量。

### 7、金融资产减值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企业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企业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企业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应当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2)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企业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企业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企业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 8、金融资产转移

企业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企业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企业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 3.10 坏账准备

#### 1、坏帐的确认标准

企业凡因债务人破产，依据法律清偿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死亡，既无遗

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逾期三年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列作坏帐的应收款项，以及其他发生减值的债权如果评估为不可收回，则对其终止确认。

## 2、坏帐损失核算方法

企业采用备抵法核算坏帐损失。企业应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进行减值测试，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资产减值损失”。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应收款项初始确认时的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认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对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账款的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相关，原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予以冲回，计入当期“资产减值损失”。但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坏账损失实际发生时，冲销原已提取的坏账准备。坏账准备不足冲销的差额，计入当期资产减值损失。

## 3、坏帐准备的计提方法及计提比例

企业对于单项金额大于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根据相同账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报告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对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应收款项账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的应收款项	0%
1—2 年（含 2 年）的应收款项	10%
2—3 年（含 3 年）的应收款项	20%
3—4 年（含 4 年）的应收款项	30%
4—5 年（含 5 年）的应收款项	40%
5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	50%

## 4、应收款项出售、质押、贴现等会计处理方法

按照财政部《关于企业与银行等金融机构之间从事应收债权融资等有关业务会计处理的暂行规定》（财会[2003]14 号）的规定会计处理。

## 5、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关联公司之间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与政府行政主管部门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内部员工个人备用金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 3.11 存货

#### 1、存货计价方法

存货中原材料、库存商品、开发成本按实际成本计价。

领用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包装物按实际成本核算，发出包装物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一次性摊销。

#### 2、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3、存货的期末计量

(1) 存货在会计期末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2)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3) 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仍然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

(4)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5) 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原材料按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用途或目的，且难以将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以合并计提。

(6) 每期都重新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资产减值损失。

(7) 出售已计提减值的存货时，应将已经计提的减值准备冲减出售当期该存货的成本。

### 3.1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企业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

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③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咨询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当合并方与被合并方会计政策不一致时，应按照合并方的会计政策调整被合并方的会计报表，按照被合并方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企业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企业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③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企业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 (3) 企业合并外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存在公开市场，有明确市价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以市价为准，并考虑交易量、限制性条件对公允价值的影响。不存在公开市场，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以被投资单位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

③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④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区分该交换是否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是否能够可靠。

对于通过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的非货币性资产交

换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费用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

对于通过不具有商业实质或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计量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费用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⑤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按照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

无论企业通过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其取得投资时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应收股利和利润，均应计入“应收股利”，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2、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投资收益确认方法

### (1) 成本法核算的后续计量

企业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当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 (2) 权益法核算的后续计量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具有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企业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现下列情况的，应按以下方法调整后再按照持股比例计算确认投资损益：

如果被投资单位与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不一致时，应按照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对被投资单位的损益进行调整，并按照调整后的金额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

取得投资时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不一致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算折旧额和摊销额等，并按照调整后的金额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

若符合下列条件，企业以被投资单位的账面净利润为基础，计算确认投资收益：

- ①企业无法合理确定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
- ②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相比，两者之间的差额不具有重要性的；
- ③其他原因导致无法取得被投资单位的有关资料，不能按照规定对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

进行调整的。

投资单位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应当予以抵消,并按照抵消后的金额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

实际取得现金股利和利润时按照下述情况处理:

①自被投资单位取得的现金股利和利润未超过投资以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账面净利润中本企业享有的份额,应抵减长期股权投资(损益调整)的账面价值。

②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企业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企业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长期股权投资可能发生了减值: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长期股权投资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其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其他表明长期股权投资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一般以单项长期股权投资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资产减值损失,同时计提相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难以对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长期股权投资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有关规定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能转回。

### 3.13 投资性房地产

#### 1、投资性房地产的定义和分类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产和土地。投资性房地产能够单独计量和出售。对投资性房地产分为以下几类：

##### (1) 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是指企业通过出让或转让方式取得的，以经营租赁方式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对于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土地使用权再转租给其他单位的，不能确认为投资性房地产。

##### (2)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是指企业取得的、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认定的闲置土地，不准持有并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不属于投资性房地产。

##### (3) 已出租的建筑物

是指企业拥有产权的、以经营租赁方式出租的建筑物，包括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对企业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如董事会或类似权利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明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在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即使尚未签订租赁协议，也应视为投资性房地产。

#### 2、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

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才能确认：

- (1)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 3、投资性房地产初始计量

(1) 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 4、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不需要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公允价值的计量按照每年年末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企业对某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改扩建等再开发且将来仍作为投资性房地产的，再开发期间应继续将其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再开发期间不计提折旧或摊销。

#### 5、投资性房地产的转换

#### (1) 非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

企业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非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时，应按照该项房地产在转换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转换日公允价值小于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科目；转换日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入资本公积科目。

#### (2) 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非投资性房地产

企业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应当以其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6、计量模式的变更

已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不得转换为成本模式。

采用公允价值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的企业，有证据表明，当企业首次取得某项投资性房地产（或某项现有房地产在完成建造或开发活动或改变用途后首次成为投资性房地产）时，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不能持续可靠取得的，应当对该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直至处置，并且假设无残值。

## 3.14 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企业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购买价款总额和购买价款总额现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未确认融资费用”。各期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规定的资本化条件的，应当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其余部分应当在信用期间内分摊计入财务费用。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以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3) 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



费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企业合并和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有关规定确定。

### 3、固定资产的分类

企业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通用设备、专用设备）、运输工具（设备）、电子设备、其他等。

### 4、固定资产折旧

(1) 企业应当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但是，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等除外，闲置固定资产的折旧全部计入“管理费用”。

(2) 折旧方法及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的确定：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的年折旧率，各公司可根据实际资产使用情况确定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大体可以分为以下几类：

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率(%)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5	25—50	1.90—3.88
机器设备	3—5	5—15	6.33—19.40
运输工具	3—5	5—10	9.50—19.40
电子设备	3—5	3—5	19.00—32.33
其他设备	3—5	3—5	19.00—32.33

(3)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

(4)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5、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处理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指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主要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装修支出等。其会计处理方法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当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时，在“固定资产”内单设明细科目核算，并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并在可预计的租赁期限和两次改良期间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摊销。

企业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属于改良性支出（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显著增加、生产产品的质量实质性提高、生产产品的成本实质性下降)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非改良行支出应当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 (1) 资本化支出的会计处理

将该固定资产的原价、已计提的累计折旧和减值准备转销,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转入在建工程,并停止计提折旧。发生的后续支出,通过“在建工程”科目核算。在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完工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再从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并按重新确定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计提折旧。

#### (2) 费用化支出的会计处理

企业发生的固定资产费用化后续支出计入“管理费用”;企业专设销售机构的,其发生的与专设销售机构相关的固定资产费用化后续支出,计入“销售费用”。固定资产更新改造支出不满足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6、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固定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 固定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固定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其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固定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固定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固定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固定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7) 其他表明固定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一般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有关规定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能转回。

### 7、固定资产的处置

### (1) 持有待售固定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应当划分为持有待售：一是企业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二是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是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企业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企业应当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 (2) 固定资产的盘盈盘亏

企业在财产清查中盘亏的固定资产，通过“待处理财产损益——待处理固定资产损益”科目核算，盘亏造成的损失，通过“营业外支出——盘亏损失”科目核算，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在财产清查中盘盈的固定资产，作为本期营业外收入处理。盘盈的固定资产通过“营业外收入”科目核算。

## 3.15 在建工程

### 1、在建工程的核计价

在建工程按工程项目分别核算，按实际成本计价。工程完工交付使用前发生的允许资本化的借款费用支出计入工程造价；交付使用后，其有关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固定资产，按估计价值记账，待确定实际价值后，再进行调整，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在建工程可能发生了减值：

(1) 在建工程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在建工程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 从而影响企业计算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 导致其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在建工程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在建工程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 如在建工程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在建工程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 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一般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当期资产减值损失, 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能转回。

### 3.16 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无形资产:

- (1) 符合无形资产的定义。
- (2) 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3) 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无形资产包括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特许权、土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软件等。

#### 2、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实际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1)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 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 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 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2) 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 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 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 以债务重组方式获得的无形资产以其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成本, 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与重组债权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营业外支出”。

(4) 通过具有商业实质的、换入换出资产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获得的无形资产, 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确定初始成本, 除非有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

更可靠;不具有商业实质或换入换出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计量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获得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确定无形资产的初始成本。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以被合并方账面价值作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以其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成本。

### 3、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按照下列原则采用直线法合理摊销。

无形资产类别      摊销期限

商标      10年

专利权      确认日至法律规定的到期日止

非专利技术      预计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流入的期间(通常为10年)

土地使用权      确认日至土地使用证显示的到期日

海域使用权      确认日至海域使用证显示的到期日

房屋使用权      合同约定的期限

冠名权      确认日至至冠名有效期截止日

软件      5年

无形资产的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的摊销一般应计入当期管理费用,但如果某项无形资产是专门用于生产某种产品的,其所包含的经济利益是通过转入到所生产的产品中体现的,无形资产的摊销费用应计入“制造费用”,成为产品成本的一部分;如果某项无形资产专门用于研发另一种无形资产,在该无形资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期间,其摊销金额应作为无形资产成本。

####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没有明确的合同或法律规定的无形资产,企业应该综合各方面情况,如聘请相关专家进行论证或与同行业的情况进行比较以及企业的历史经验等,来确定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如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才可将其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无形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无形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无形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其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无形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5)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无形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6) 其他表明无形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难以对单项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并按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能转回。

### 3.17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筹建期间发生的费用，除用于固定资产购建以外，在开始生产经营当月一次计入损益；其他长期待摊费用均在各项目的预计受益期间内平均摊销，计入各摊销期的损益。

### 3.18 借款费用

企业借款费用是指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企业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应该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应该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企业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应当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3)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4)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应当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3.19 应付债券

企业发行的非可转换公司债券，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作为负债处理；债券发行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债券面值总额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的存续期间内按实际利率于计提利息时摊销，并按借款费用的处理原则处理。

企业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初始确认时将负债和权益成份进行分拆，分别进行处理。首先确认负债成份的公允价值并以此作为其初始确认金额，其次按照该可转换公司债券整体发行价格扣除负债成份初始确认金额后的金额确定权益成份的初始确认金额。

企业按期计提债券利息。分期计提的利息，扣除摊销的溢价金额或加上摊销的折价金额，列入财务费用；若属于为营建在建工程项目而发行的债券的应计利息，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将应计利息扣除摊销的溢价金额或加上摊销的折价金额，按借款费用资本化原则列入工程成本，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计入当期损益。

### 3.20 金融负债

#### 1、金融负债的分类

按照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两类：

(1)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负债；其他类金融负债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持有该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相关交易费用应当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将该类金融负债改按摊余成本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其他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等，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初始计量后按《企业会计准则-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按《企业会计准则-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 3.21 职工薪酬

#### 1、职工及职工薪酬的范围

(1) 职工的范围

① 与企业订立劳动合同的所有人员，含全职、兼职和临时职工；



② 未与企业订立劳动合同、但由企业正式任命的人员；

③ 在企业的计划和控制下，虽未与企业订立劳动合同或未由其正式任命，但为其提供与职工类似服务的人员，也属于职工薪酬准则所称的职工（包括通过企业与劳务中介公司签订用工合同而向企业提供服务的人员）。

## (2)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

① 短期薪酬，指企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

② 离职后福利，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

③ 辞退福利，指企业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④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

## 2、职工薪酬的确认和计量

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外，企业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同时按照受益对象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费用。

### (1) 货币性薪酬

根据实际发放金额照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对于职工福利费，应当据实列支。

### (2) 非货币性薪酬

① 以自产产品或外购商品发放给职工作为福利，以该产品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之和作为资产成本和费用的入账金额。

② 企业将拥有的房屋等资产无偿提供给职工使用的，根据受益对象，将住房每期应计提的折旧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确认应付职工薪酬。租赁住房等资产供职工无偿使用的，根据受益对象，将每期应付的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并确认应付职工薪酬。难以认定受益对象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并确认应付职工薪酬。

## 3、辞退福利

企业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一次性当期管理费用：

(1) 企业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

(2)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

对于分期或分阶段实施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自愿裁减建议，企业应当将整个计划看作

是由各单项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自愿裁减建议组成,在每期或每阶段计划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将该期或该阶段计划中由提供辞退福利产生的预计负债予以确认,计入该部分计划满足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当期管理费用,不能等全部计划都符合确认条件时再予以确认。

对于职工没有选择权的辞退计划,根据计划条款规定拟解除劳动关系的职工数量、每一职位的辞退补偿等计提应付职工薪酬。

对于自愿接受裁减的建议,企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规定,预计将会接受裁减建议的职工数量,根据预计的职工数量和每一职位的辞退补偿等计提应付职工薪酬。

实质性辞退工作在一年内实施完毕但补偿款项超过一年支付的辞退计划,企业以同期国债利率为折现率,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计入当期管理费用的辞退福利金额,该项金额与实际应支付的辞退福利款项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以后各期实际支付辞退福利款项时,计入财务费用。应付辞退福利款项与其折现后金额相差不大时不予折现。

### 3.22 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是“以股份为基础支付的简称,是指企业为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

#### 1、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企业为获取服务而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

##### (1) 换取职工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对于换取职工服务的股份支付,以股份支付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中的其他资本公积。

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例如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将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

##### (2)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换取其他方服务,是指企业以自身换取职工以外其他有关方面为企业提供的服务。以股份支付所换取的服务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应当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企业应当根据所确定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

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的,以内在价值计量该权益工具,内在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同时,以最终可行权或实际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内在价值是指交易对方有权认购或取得的股份的公允价值,与其按照股份支付协议应当

支付的价格的差额。

## 2、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企业为获取服务而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的交付现金或其他资产的义务的交易。

企业应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企业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同时计入应付职工薪酬,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例如授予虚拟股票或业绩股票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企业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计入应付职工薪酬,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 3、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数的确定依据

企业在各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以此为依据确认各期应分摊的费用。对于跨越多个会计期间的期权费用,一般可以按照该期权在某会计期间内等待期长度占整个等待期长度的比例进行分摊。

### 3.23 预计负债

#### 1、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3.24 收入

###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方法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不以收到款项作为确认收入的标准：

- (1) 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 (4) 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5) 相关的、已发生的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企业按照已完工作的计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的劳务总量的比例/已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由业务部门出具工作进度确认表)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2) 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方法

#### (1)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原则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 ①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
  - ②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具体确认方法
- ①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4、顾问咨询费收入

顾问咨询费收入于相关劳务提供完成且收益能合理估计时确认。

### 5、收入确认时点

(1) 普通商品(包含原材料)销售模式下，一般以货物出库(运输过程中的损失责任由购买方或运输方承担)或购买方接收货物，购买方同意接收发票为收入确认时点。

(2) 房地产销售，在签订了销售合同、开发产品竣工验收并办理移交手续后，取得了买方按销售合同约定交付房产的付款证明，同时将房屋钥匙交予购买方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3) 网上销售，采取付款发货方式的，应在货物发出、开具发票时确认收入；采取货到

付款方式的，应在客户签收货物、开具发票时确认收入。

- (4) 提供劳务，让渡资产使用权须根据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款时间确认收入。

### 3.25 建造合同

企业建造合同收入以收到或应收的工程合同总金额或总造价确认；合同费用确认应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为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和间接费用。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企业采用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 1、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

- (1)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2、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情况进行处理：

- (1)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 (2)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 3.26 租赁

租赁，是指在约定的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租金的协议。租赁的主要特征是，在租赁期内转移资产的使用权，而不是转移资产的所有权，这种转移是有偿的，取得使用权以支付租金为代价。

#### 1、租赁的分类

企业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

#### 2、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的认定标准

- (1)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 ①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②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企业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让，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一般指 75%或 75%以上）。
  - ④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一般指 90%或 90%以上，下同）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

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企业（或承租人）才能使用。

(2) 经营租赁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 3、融资租赁的主要会计处理

#### (1) 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会议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下同），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企业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4、经营租赁的主要会计处理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27 政府补助

### 1、政府补助的定义

政府补助是指企业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含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不涉及资产直接转移的经济支持不属于政府补助。

### 2、政府补助的主要形式

政府补助的主要形式有财政拨款和税收返还。

###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收到与资产有关的政府补助款项时，先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形成并可供使用时起，在该项资产使用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营业外收入。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长期资产的购建处理方法同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规定。

长期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营业外收入。

####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①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应在取得时确认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内，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②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费用或损失的，应在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 (3) 与资产和收益均相关的政府补助

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视情况不同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或者在项目期内分期确认为营业外收入。

### 4、具体业务处理原则

(1) 企业收到的税费返还应在收到时直接确认为营业外收入。

(2) 企业收到的以科技三项经费名义下拨，实质上属于政府补贴性质的款项，应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直接确认为营业外收入。

(3) 企业以研发项目的名义向政府部门申请的补助，应在收到时分项目计入“递延收益”。同时对收到的补助款项进行分析。

(4) 未实际收到政府补助款项的不得作为应收款项，确认营业外收入。

采用分次拨款的现有补助项目在新准则首次执行日之后拨入企业的款项，计入“递延收益”，并按照上述规定进行处理；在新准则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计入“专项应付款”的政府补助不进行追溯调整，按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在验收完成后进行账务处理。

### 3.2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 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 3.29 所得税

企业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企业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的暂时性差异，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有关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或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应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下列情况之外：

-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
- (2) 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交易或事项中，如果该项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 (3) 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合营企业投资等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一是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二是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所得税分季预缴，按照预缴金额计入“所得税费用”和“应交税金”。在年终汇算清缴时，按照汇算清缴金额和递延所得税调整“所得税费用”和“应交税金”。

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 3.30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号、7号、8号、10号、11号、14号及16号发



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 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同时，财政部以财会[2014]23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 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要求在 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本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 日开始执行前述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但对当期和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均不存在影响。

## （2）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 3.31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末发生重要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 附注四、税项

###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适用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6%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缴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计缴	7%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 附注五、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节下列表式数据中的金额单位，除非特别注明外均为人民币万元。）

### 5.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青岛玉麟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青岛市	企业咨询管理	50 万元	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不含商业秘密），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金融、期货、保险等），企业营销策划，市场调查，房地产信息咨询。	50 万元

（续表）

子公司全称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万元)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青岛玉麟源企业管理咨询咨询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 5.2 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序号	名称	形成控制权方式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1	青岛玉麟源企业管理咨询咨询有限公司	收购	50 万元	100.00

## 5.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本公司发生非同一控制下购买子公司时，以控制权转移的日期确定为购买日或出售日。

公司名称	合并日	账面净资产	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交易对价	商誉	
			金额	确定方法		金额	确定方法
青岛玉麟源企业管理咨询咨询有限公司	2015.7.31	-176.22	318.34	评估值	318.34		

## 附注六、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 6.1 货币资金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库存现金	12,287.25	2,094.45	36,427.25
银行存款	417,532,075.67	225,485,113.44	45,564,084.10
其他货币资金	81,500,000.00	81,500,000.00	
合计	499,044,362.92	306,987,207.89	45,600,511.3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注：其中，货币资金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情况如下：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借款质押	50,000,000.00	50,000,000.00	
保理保证金	31,500,000.00	31,500,000.00	
合计	81,500,000.00	81,500,000.00	

## 6.2 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6.3.31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9,713,820.60	100.00			99,547,457.28	100.00		
其中:								
1、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9,713,820.60	100.00			99,547,457.28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59,713,820.60	100.00			99,547,457.28	100.00		

## 续表

类别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429,587.36	100.00		
其中: 1、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429,587.36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6,429,587.36	100.00		

## 组合中，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融资租赁款	159,713,820.60	99,547,457.28	16,429,587.36
合计	159,713,820.60	99,547,457.28	16,429,587.36

注：期末应收的融资租赁款尚未达到合同约定收款日期，因此不提坏账准备。

(2)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核销应收账款。

(3) 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2016年3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张家口星美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374,381.92	一年以内	14.01	
延安市汽车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西安客运分公司	非关联方	19,190,266.67	一年以内	12.02	
诸城龙乡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406,557.38	一年以内	9.02	
诸城市人民医院	非关联方	14,093,989.07	一年以内	8.82	
吉林市铁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057,142.86	一年以内	8.80	
合计		84,122,337.90		52.67	

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吉林市铁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118,260.87	一年以内	14.18	
张家口星美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207,784.92	一年以内	13.27	
延安市汽车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西安客运分公司	非关联方	11,271,816.67	一年以内	11.32	
盘锦辽滨鑫诚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7,718,478.26	一年以内	7.75	
如东县广视网络传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57,963.25	一年以内	7.29	
合计		53,574,303.97		53.82%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如东县广视网络传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98,062.49	一年以内	44.42	
如东县新天地供水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45,054.95	一年以内	13.06	
诸城龙乡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10,714.29	一年以内	11.02	
诸城市人民医院	非关联方	1,771,428.57	一年以内	10.78	
百色市教育局	非关联方	1,623,901.10	一年以内	9.88	
合计		14,649,161.39		89.16	

### 6.3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6.3.31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46,860.50	100.00	8,956.80	0.29	166,100.80	100.00	8,956.80	5.39
其中:								
1、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43,560.50	99.89	8,956.80	0.29	156,408.00	94.16	8,956.80	5.73
2、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00.00	0.11			9,692.80	5.8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046,860.50	100.00	8,956.80	0.29	166,100.80	100.00	8,956.80	5.39

## 续表

类别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4,805.28	100.00		
其中: 1、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9,805.28	97.43		
2、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00.00	2.5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94,805.28	100.00		

##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6.3.31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953,992.50	97.06		66,840.00	42.73	
1至2年	89,568.00	2.94	8,956.80	89,568.00	57.27	8,956.80
2至3年						
3年以上						
合 计	3,043,560.50	100.00	8,956.80	156,408.00	100.00	8,956.80

## 续表

账 龄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账 龄	2014.12.31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89,805.28	100.00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189,805.28	100.00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名称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不计提理由
个人往来	3,300.00	9,692.80	5,000.00	备用金
合计	3,300.00	9,692.80	5,000.00	

(2) 公司报告期内无以前年度已全额或较大比例计提坏账准备、本期又全额或部分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无终止确认其他应收款项情况、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3) 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押金保证金	2,995,628.00	109,628.00	154,843.65
备用金	3,300.00	9,692.80	5,000.00
代垫保险公积金	47,932.50	46,780.00	34,961.63
合计	3,046,860.50	166,100.80	194,805.2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2016年3月31日

单位名称	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2,886,000.00	1年以内	94.72	
易汇资本(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78,570.00	1-2年	2.58	7,857.00
代垫保险公积金	代垫款	47,932.50	1年以内	1.57	
房租押金	押金	20,000.00	1年以内	0.66	
		10,958.00	1-2年	0.36	1,095.80
陈晓	备用金	3,300.00	1年以内	0.11	
合计		3,046,760.50		100.00	8,952.80

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易汇资本(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78,570.00	1-2年	47.30	7,857.00
代垫保险公积金	代垫款	46,780.00	1年以内	28.16	
房租押金	押金	20,000.00	1年以内	12.04	
		10,958.00	1-2年	6.60	1,095.80
陈晓	备用金	7,000.00	1年以内	4.21	
郝赞周	备用金	2,692.80	1年以内	1.62	
合计		166,000.80		99.94	8,952.80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易汇资本(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133,045.65	1年以内	68.30	
代垫保险公积金	代垫款	34,961.63	1年以内	17.95	
房租押金	押金	10,958.00	1年以内	5.63	
青岛成达汽车销售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	10,000.00	1年以内	5.13	
张雷	备用金	5,000.00	1年以内	2.57	
合计		193,965.28		99.57	

6.4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待抵扣进项税			3,450,803.48
合计			3,450,803.48

6.5 长期应收款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融资租赁款	3,886,786,444.61	3,108,435,485.58	1,044,910,402.96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617,607,848.33	520,072,042.43	218,981,824.63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其他			

合计	3,269,178,596.28	2,588,363,443.15	825,928,578.33
----	------------------	------------------	----------------

## 6.6 固定资产

(1) 2016年3月31日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42,697,485.42	5,470.09		42,702,955.51
房屋及建筑物	41,695,551.38			41,695,551.38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669,535.49			669,535.49
电子设备	254,311.81			254,311.81
其他	78,086.74	5,470.09		83,556.83
二、累计折旧合计:	1,394,698.64	615,055.74		2,009,754.38
房屋及建筑物	1,190,291.61	567,789.99		1,758,081.60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126,463.79	12,054.42		138,518.21
电子设备	33,942.87	31,510.05		65,452.92
其他	44,000.37	3,701.28		47,701.65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1,302,786.78			40,693,201.13
房屋及建筑物	40,505,259.77			39,937,469.78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543,071.70			531,017.28
电子设备	220,368.94			188,858.89
其他	34,086.37			35,855.18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1,302,786.78			40,693,201.13
房屋及建筑物	40,505,259.77			39,937,469.78
机器设备				-
运输工具	543,071.70			531,017.28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电子设备	220,368.94			188,858.89
其他	34,086.37			35,855.18

## (2) 2015年12月31日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686,635.30	42,010,850.12		42,697,485.42
房屋及建筑物		41,695,551.38		41,695,551.38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387,527.35	282,008.14		669,535.49
电子设备	221,021.21	33,290.60		254,311.81
其他	78,086.74			78,086.74
二、累计折旧合计:	32,418.22	1,362,280.42		1,394,698.64
房屋及建筑物		1,190,291.61		1,190,291.61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15,307.35	111,156.44		126,463.79
电子设备	14,485.06	19,457.81		33,942.87
其他	2,625.81	41,374.56		44,000.3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54,217.08			41,302,786.78
房屋及建筑物				40,505,259.77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372,220.00			543,071.70
电子设备	206,536.15			220,368.94
其他	75,460.93			34,086.37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54,217.08			41,302,786.78
房屋及建筑物				40,505,259.77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372,220.00			543,071.70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电子设备	206,536.15			220,368.94
其他	75,460.93			34,086.37

## (3) 2014年12月31日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794,033.13	107,397.83	686,635.30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387,527.35	-	387,527.35
电子设备		302,768.19	81,746.98	221,021.21
其他		103,737.59	25,650.85	78,086.74
二、累计折旧合计：		39,061.96	6,643.74	32,418.22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15,307.35	-	15,307.35
电子设备		19,651.30	5,166.24	14,485.06
其他		4,103.31	1,477.50	2,625.81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54,217.08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372,220.00
电子设备				206,536.15
其他				75,460.93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54,217.08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372,220.00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电子设备				206,536.15
其他				75,460.93

### 6.7 长期待摊费用

#### (1) 2016年3月31日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装修费	378,848.24		47,356.02		331,492.22	
合计	378,848.24		47,356.02		331,492.22	

#### (2) 2015年12月31日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装修费	533,470.48	23,255.88	177,878.12		378,848.24	
合计	533,470.48	23,255.88	177,878.12		378,848.24	

#### (3) 2014年12月31日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装修费		533,470.48			533,470.48	
合计		533,470.48			533,470.48	

### 6.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1、坏账准备	8,956.80	2,239.20	8,956.80	2,239.20
2、存货				
3、待弥补亏损				
4、股份支付				
合计	8,956.80	2,239.20	8,956.80	2,239.20

续表

项目	2014.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1、坏账准备		

2、存货		
3、待弥补亏损		
4、股份支付		
合计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按照权责发生制确认的融资租赁收入	30,710,821.49	7,677,705.37	22,149,174.27	5,537,293.57
合计	30,710,821.49	7,677,705.37	22,149,174.27	5,537,293.57

续表

项目	2014.12.3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按照权责发生制确认的融资租赁收入	5,444,275.06	1,361,068.77
合计	5,444,275.06	1,361,068.77

6.9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保证借款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 保证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担保人
平安银行青岛分行	500,000,000.00	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合计	500,000,000.00	

注：本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签订编号为平银农青 04 贷字 20150827 第 001 号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50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8 月 28 日至 2016 年 8 月 28 日。由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编号为平银农青 04 额保字 20150827 第 001 号。

6.10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3.31
----	------------	------	------	-----------

一、短期薪酬	9,696,434.73	2,755,823.81	2,345,074.49	10,107,184.0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1,117.50	131,117.5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其他				
合计	9,696,434.73	2,886,941.31	2,476,191.99	10,107,184.05

## 续表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一、短期薪酬	856,687.92	14,291,849.43	5,452,102.62	9,696,434.7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89,443.40	389,443.4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其他				
合计	856,687.92	14,681,292.83	5,841,546.02	9,696,434.73

注：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尚未发放的 2015 年度计提的绩效工资金额为：9,668,684.56 元。

##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3.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668,684.56	2,460,283.56	2,089,566.37	10,039,401.75
二、职工福利费		57,067.62	57,067.62	
三、社会保险费		72,015.50	72,015.50	
其中：医疗保险费		62,565.00	62,565.00	
工伤保险费		2,795.50	2,795.50	
生育保险费		6,655.00	6,655.00	
四、住房公积金		126,425.00	126,425.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7,750.17	40,032.13		67,782.3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9,696,434.73	2,755,823.81	2,345,074.49	10,107,184.05

## 续表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56,687.92	13,084,296.19	4,272,299.55	9,668,684.56

二、职工福利费		428,024.99	428,024.99	
三、社会保险费		217,888.50	217,888.5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86,290.64	186,290.64	
工伤保险费		12,079.62	12,079.62	
生育保险费		19,518.24	19,518.24	
四、住房公积金		373,702.00	373,70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2,859.79	65,109.62	27,750.1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95,077.96	95,077.96	
合计	856,687.92	14,291,849.43	5,452,102.62	9,696,434.73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3.31
一、基本养老保险		123,795.00	123,795.00	
二、失业保险费		7,322.50	7,322.50	
三、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31,117.50	131,117.50	

## 续表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一、基本养老保险		367,268.04	367,268.04	
二、失业保险费		22,175.36	22,175.36	
三、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89,443.40	389,443.40	

## 6.11 应交税费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增值税	6,123,159.06	1,748,011.44	
消费税	0.00		
营业税	607,864.19	778,542.93	484,380.87
资源税	0.00		
企业所得税	13,054,129.36	19,751,429.72	7,776,962.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7,185.94	67,153.92	33,906.66
房产税	77,175.03	72,389.61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土地使用税	2,787.96	2,787.96	
个人所得税	201,370.09	117,098.67	9,299.91
教育费附加	233,704.25	47,967.08	24,219.05
其他税费	65,162.15	357,512.61	35,873.80
合计	20,692,538.03	22,942,893.94	8,364,642.92

## 6.12 应付利息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2,048,646.66	3,982,329.26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808,333.33	808,333.33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其他利息			1,880,383.56
合计	12,856,979.99	4,790,662.59	1,880,383.56

## 6.13 其他应付款

### (1) 账龄分析

账龄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04,822,954.49	86.25	132,991,596.15	73.23	616,126,212.09	100.00
1 年至 2 年	48,614,068.38	13.75	48,619,738.16	26.77		
2 年至 3 年						
合计	353,437,022.87	100.00	181,611,334.31	100.00	616,126,212.09	100.00

注：账龄一年以上的其他应付款主要是融资租赁保证金

### (2)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单位往来款项	150,543,492.87	7,594,725.21	7,616,212.09
个人往来款项	20.00	123,099.10	
保证金、押金	202,893,510.00	173,893,510.00	48,510,000.00
借款			560,000,000.00
合计	353,437,022.87	181,611,334.31	616,126,212.09

(3) 期末公司应付关联方公司款项情况详见附注 7.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 (4) 按应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6年3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	50,000,000.00	一年以内	15.04
	往来款	3,166,358.55	一年以内	
江安县中医医院	往来款	46,500,000.00	一年以内	13.16
江安县人民医院	往来款	46,500,000.00	一年以内	13.16
盘锦辽滨鑫诚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00	一年以内	8.49
吉林市铁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金	16,320,000.00	一年以内	4.62
合计		192,486,358.55		54.46

续表

单位名称	2015年3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盘锦辽滨鑫诚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00	1年以内	16.52
吉林市铁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金	16,320,000.00	1年以内	8.99
昆明冶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800,000.00	1年以内	5.95
如东县新天地供水服务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00	1-2年	5.51
诸城市人民医院	保证金	10,000,000.00	1-2年	5.51
合计		77,120,000.00		42.46

续表

单位名称	2014年3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	560,000,000.00	1年以内	91.83
	往来款	5,781,557.16	1年以内	
如东县新天地供水服务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00	1年以内	1.62
诸城市人民医院	保证金	10,000,000.00	1年以内	1.62
诸城龙乡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00	1年以内	1.62
百色市教育局	保证金	7,000,000.00	1年以内	1.14
合计		602,781,557.16		97.83

## 6.14 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质押借款	48,500,000.00	48,5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其他借款	1,303,297,164.07	592,547,528.33	
合计	1,351,797,164.07	641,047,528.33	

## (2) 质押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质押物
齐鲁银行青岛分行	48,500,000.00	货币资金
合计	48,500,000.00	

注:公司与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签订编号为2015年150011法借字第2021号《齐鲁银行借款合同》,借款金额48,5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15年7月21日至2018年7月21日。担保合同编号为2015年150011法质字第2012号的《齐鲁银行质押合同》,质押物为定期存单,金额为50,000,000.00元。

## (3) 其他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备注
齐鲁银行青岛分行	76,640,000.00	注1
兴业银行青岛分行	43,000,000.00	注2
农业银行市北二支	144,257,164.07	注3
交通银行青岛分行	451,000,000.00	注4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88,600,000.00	注5
渤海银行济南分行	299,800,000.00	注6
合计	1,303,297,164.07	

注1:公司与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签订编号为2015年15001法借字第2013号《齐鲁银行借款合同》,借款金额76,64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15年7月17日至2018年7月16日。担保合同编号为2015年150011法授最高质字第2008号的《齐鲁银行综合授信最高额质押合同(应收账款质押专用)》,以本公司与百色市教育局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QDCTZL[2014]JHZ及《起租通知书》中合同金额121,500,000.00元应收款项为质押对象;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编号为2015年150011法授最高保字第2008号《齐鲁银行综合授信最高额保证合同》。

注2: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签订了编号为兴银青保理字2015-002号的《国内有追索权明保理业务合同》,借款金额43,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15年8月28日至

2019年12月20日。担保合同编号为兴银青保理金字2015-002号《保证金协议》，在该银行开立保证金账户，用于编号为QDCTZL[2014]HZ007《融资租赁合同》应收账款回款的质押。由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编号为兴银青保理高保字2015-002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注3：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第二支行签订编号为84010420150000019的《应收租赁款保理业务协议（有追索权）》，借款金额72,120,569.12元，借款期限为2015年3月31日至2019年9月18日，按照银行规定在指定账户中存入保证金4,000,000.00元。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担连带责任，担保合同编号为84100120150000700的《保证合同》；

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第二支行签订编号为84010420150000024的《应收租赁款保理业务协议（有追索权）》，借款金额72,136,594.95元，借款期限为2015年4月15日至2019年10月15日，在银行规定的账户中存入保证金10,000,000.00元。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担连带责任，担保合同编号为编号为84100120150000733的《保证合同》，承担连带责任。

注4：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15-501-第001号的《公开型有追索权国内保理合同》，借款余额280,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15年1月29日至2020年1月28日，借款条件：以公司与诸城龙乡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和诸城市人民医院的应收账款保理借款，公司在借款银行规定的账户存入保证17,500,000.00元。

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签订了编号为青交银2016年501保理字001号的《公开型有追索权国内保理合同》，借款金额171,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16年2月26日至2020年2月25日。借款条件：以公司与山东省鑫诚恒业开发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保理。

注5：公司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编号为交银租赁字20150163-1号的《融资租赁合同（回租）》，借款金额288,6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16年1月15日至2020年1月15日，以公司与盘锦辽滨鑫诚开发有限公司签订的QDCT[2015]HZ024号合同下的应收款项提供质押；由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担连带责任，担保合同编号为交银租赁保字20150163-1号的《保证合同》，承担连带责任保证责任。

注6：公司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签订有追索权编号为渤济分卖方保理（2016）第3号的《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内卖方（出租方）保理合同》，借款金额299,8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16年3月7日至2021年3月5日。由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担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合同编号为渤济分保证（2016）第1号《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协议》。

## 6.15 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易汇资本（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60,250.00	182,075.00	
合计	160,250.00	182,075.00	

注：长期应付款为公司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形成

### 6.16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2014.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6,833,641.45		156,833,641.45
国家联合资源控股有限公司		9,252,569.01		9,252,569.01
上海络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6,905,830.22		36,905,830.22
北京隆元泰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6,899,603.32		36,899,603.32
合计		239,891,644.00		239,891,644.00

注：2014年6月4日，青岛市市北区商务局下发《关于对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合同、章程的批复》（青商资审字[2014]1093号），同意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家联合资源控股有限公司、上海络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隆元泰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设立中外合资企业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投资总额为14,990万美元，注册资本4,998万美元，其中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相当于2,548.98万美元的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51%，以人民币形式缴付；国家联合资源控股有限公司出资相当于1,249.5万美元的港币，占注册资本的25%，以港币现汇形式缴付；上海络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相当于599.76万美元的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12%，以人民币形式缴付；北京隆元泰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出资相当于599.76万美元的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12%，以人民币形式缴付。

2014年7月10日，山东德盛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鲁德所验[2014]8-141号），审验确认：截至2014年7月3日止，青岛城建租赁已收到股东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家联合资源控股有限公司、上海络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北京隆元泰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38,987,172.75美元，其中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人民币折合出资实收资本25,489,800美元，国家联合资源控股有限公司以港元折合出资实收资本1,502,172.75美元，北京隆元泰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人民币折合出资实收资本5,997,600美元，上海络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人民币折合出资实收资本5,997,600美元。

投资者名称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上海络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6,905,830.22	33,622,661.43		70,528,491.65
北京隆元泰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6,899,603.32		36,899,603.32	
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6,833,641.45		156,833,641.45	
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56,833,641.45		156,833,641.45
国家联合资源控股有限公司	9,252,569.01		9,252,569.01	
华青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67,201,163.42		567,201,163.42
华融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75,176,571.42		175,176,571.42
Vasari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339,214,715.26		339,214,715.26

合计	239,891,644.00	1,272,048,752.98	202,985,813.78	1,308,954,583.20
----	----------------	------------------	----------------	------------------

注：根据 2015 年 9 月 25 日青岛市市北区商务局青商资审字[2015]2023 号《关于同意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股权变更、增资转股并变更经营范围的批复》及本公司章程修改协议的规定，本公司实行股权变更，其中：原股东国家联合资源控股有限公司所持有的 3% 的股权转让给 Vasari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原股东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所持有 51% 的股权无偿转让给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股东北京隆元泰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所持有的 12% 的股权转让给华融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股权变更后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157,210,000.00 美元，由华青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Vasari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华融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上海络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股权转让及增资扩股协议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缴足，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207,190,000.00 美元。

2015 年度实收资本增加 1,069,062,939.20 元，已由山东德盛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分别于 2015 年 8 月 14 日出具鲁德所验[2015]8-93 号验资报告、2015 年 11 月 3 日出具鲁德所验[2015]8-111 号验资报告、2015 年 12 月 31 日出具鲁德所验[2015]8-127 号验资报告。

投资者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3 月 31 日
上海络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0,528,491.65	3,319,830.00		73,848,321.65
北京隆元泰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56,833,641.45			156,833,641.45
国家联合资源控股有限公司				-
华青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67,201,163.42			567,201,163.42
华融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75,176,571.42			175,176,571.42
Vasari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339,214,715.26			339,214,715.26
合计	1,308,954,583.20			1,312,274,413.20

注：2016 年 1-3 月实收资本增加 3,319,830.0 元，由山东德盛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鲁德所验[2016]8-006 号验资报告审验。

## 6.17 资本公积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3.31
一、资本（或股本）溢价	240,933,656.52	798,406.04		241,732,062.56
二、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240,933,656.52	798,406.04		241,732,062.56

说明：本期由上海络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形成资本溢价 798,406.04。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一、资本（或股本）溢价		240,933,656.52		240,933,656.52
二、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240,933,656.52		240,933,656.52

说明：本年度华青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形成资本溢价 128,323,775.60 元；华融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认缴出资形成资本溢价 33,255,130.39 元；Vasari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认缴出资形成资本溢价 79,354,750.35 元。

## 6.18 盈余公积

2016 年 3 月 31 日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法定盈余公积金	12,237,578.61			12,237,578.61
合计	12,237,578.61			12,237,578.6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法定盈余公积金	2,431,133.41	9,806,445.20		12,237,578.61
合计	2,431,133.41	9,806,445.20		12,237,578.6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14.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法定盈余公积金		2,431,133.41		2,431,133.41
合计		2,431,133.41		2,431,133.41

注：报告期内按照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6.19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本期年初余额	108,805,085.74	21,880,200.70	
本期增加额	40,500,609.86	96,731,330.25	24,311,334.11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40,500,609.86	94,489,602.60	24,311,334.11
其他调整因素			
本期减少额		9,806,445.20	2,431,133.41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9,806,445.20	2,431,133.41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149,305,695.60	108,805,085.74	21,880,200.70

6.2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8,664,488.90	30,753,825.21	212,144,476.58	56,719,446.26	46,217,751.13	6,126,383.56
合计	88,664,488.90	30,753,825.21	212,144,476.58	56,719,446.26	46,217,751.13	6,126,383.56

(2) 营业收入列示如下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融资租赁收入	53,211,497.53	30,753,825.21	104,495,561.55	56,719,446.26	8,104,777.49	6,126,383.56
咨询费收入			376,155.34		169,811.32	
手续费收入	35,239,316.16		105,563,356.94		37,943,162.32	
保费收入	213,675.21		1,709,402.75			
合计	88,664,488.90	30,753,825.21	212,144,476.58	56,719,446.26	46,217,751.13	6,126,383.56

(3) 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2016年1-3月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吉林市铁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6,372,895.78	7.19
怀化市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6,301,868.13	7.11
威海南海新区水务有限公司	5,975,824.18	6.74
盘锦辽滨鑫诚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4,621,711.96	5.21
渠县人民医院	4,273,504.25	4.82
合计	27,545,804.30	31.07

2015年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盘锦辽滨鑫诚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9,848,913.04	9.36
吉林市铁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9,124,624.25	9.01
诸城龙乡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7,387,595.68	8.20
山东鑫诚恒业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6,063,586.96	7.57
青岛城盛太阳能小镇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4,866,816.57	7.01
合计	87,291,536.50	41.15

2014年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诸城市人民医院	10,758,896.24	23.28
诸城龙乡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8,651,384.47	18.72
如东县新天地供水服务有限公司	8,188,742.44	17.72
如东县广视网络传媒有限公司	6,245,159.84	13.51
百色市教育局	3,941,575.64	8.53
合计	37,785,758.63	81.76

## 6.21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税	1,540,972.26	4,382,654.19	842,006.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9,602.68	319,441.71	130,022.44
教育费附加	256,972.58	136,903.59	55,723.9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1,315.06	91,269.06	37,149.27
水利建设基金	85,657.52	45,634.53	18,574.62
合计	2,654,520.10	4,975,903.08	1,083,476.58

## 6.22 销售费用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职工薪酬	800,272.35	2,354,198.43	487,771.17
办公费	2,833.60	37,197.26	7,991.74
折旧费	517.62	1,724.76	506.37
业务招待费	21,382.00	101,301.70	40,893.60
差旅费	168,589.88	529,753.04	135,425.50
交通费	8,532.25	18,906.30	28,363.34
车辆运营费	50,004.00	136,637.00	5,843.68
其他			790.00
合计	1,052,131.70	3,179,718.49	707,585.40

## 6.23 管理费用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职工薪酬	2,095,324.99	12,466,355.66	1,654,839.82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租赁费	91,071.00	1,228,536.56	414,704.65
业务招待费	93,539.89	1,100,086.94	537,124.35
税费	127,745.74	1,003,047.82	173,015.87
差旅费	164,329.30	872,717.83	297,139.18
车辆运营费	93,121.56	548,205.91	8,250.00
物业管理费	13,021.50	355,161.35	
办公费	69,523.54	217,703.53	112,380.40
业务宣传费	15,500.00	207,843.40	101,596.00
审计咨询费	97,169.81	206,775.51	
装修费	85,050.82	206,676.92	
培训费	157,738.44	197,692.00	13,286.79
折旧费	614,538.12	951,210.28	36,171.31
网络通讯费	9,809.69	168,109.56	29,443.77
出国人员经费		134,370.37	
低值易耗品摊销	6,690.60	125,448.04	280,388.37
市内交通费	20,152.41	113,396.45	162,818.85
会议费		78,835.00	42,560.97
招聘费	55,505.66	54,905.66	
劳动保护费		50,000.00	6,304.00
其他	6,778.30	157,772.62	1,087,740.58
合计	3,816,611.37	20,444,851.41	4,957,764.91

#### 6.24 财务费用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利息支出		377,353.38	
减：利息收入	1,112,425.17	1,042,364.89	760,345.30
汇兑损益	-1,783,783.81	-4,143,303.37	73,596.31
其他	8,087.74	82,303.03	7,131.88
合计	-2,888,121.24	-4,726,011.85	-679,617.11

#### 6.25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	-----------	--------	--------



坏账损失		8,956.80
合计		8,956.80

## 6.26 营业外收入

### (1) 营业外收入分项列示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政府补助		529,000.00	
其他		0.01	
合计		529,000.01	

###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与资产相关/收益相关
科学技术专项资金		529,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29,000.00		—

## 6.27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税收滞纳金		90,500.00		90,500.00
合计		90,500.00		90,500.00

## 6.28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634,500.10	31,074,796.55	8,349,754.92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40,411.80	4,173,985.60	1,361,068.77
合计	12,774,911.90	35,248,782.15	9,710,823.69

## 6.29 合并现金流量表

###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情况:

补充资料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0,500,609.86	96,731,330.25	24,311,334.11
加: 资产减值准备		8,956.80	

7.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青岛玉麟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青岛	企业管理咨询	50.00	100%	100%

7.3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方
青岛城乡建设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青岛城乡社区建设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青岛城盛太阳能小镇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青岛城盛太阳能小镇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青岛金桥船舶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7.4 关联方交易

(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青岛城盛太阳能小镇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租赁费	协议价格	3,088,433.20	5.80	10,901,003.58	10.43		
	保险费	协议价格			76,924.11	4.50		
	手续费	协议价格			3,888,888.88	3.68	2,136,752.14	5.63
青岛城盛太阳能小镇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手续费	协议价格			3,124,596.38	2.96		
青岛金桥船舶工程有限公司	咨询费	协议价格			225,211.94	59.87		

(2)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贷款单位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1,000,000,000.00	2015/8/28	2016/8/28	否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130,000,000.00	2015/5/27	2018/5/26	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第二支行	90,000,000.00	2015/3/31	2019/9/18	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第二支行	90,000,000.00	2015/4/15	2019/8/30	否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300,000,000.00	2016/3/7	2021/3/7	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87,500,000.00	2015/8/28	2016/8/28	否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88,600,000.00	2016/1/15	2022/1/15	否

(3) 关联方担保费支出情况

关联方	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担保	协议价格			2,615,198.61
国家联合资源控股有限公司	担保	协议价格			154,119.69
上海络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担保	协议价格			615,340.85
北京隆元泰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担保	协议价格			615,340.85

说明：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其他股东为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4) 关联方借款

借出方	借入方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备注
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50,000,000.00	487,000,000.00	600,000,000.00	借款

2016年1-3月从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拆入资金，发生利息费用2,391,527.78元，计入主营业务成本。

2015年从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拆入资金，发生利息费用18,067,289.35元，计入主营业务成本。

2014年从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拆入资金，发生利息费用1,880,383.56元，计入主营业务成本。

7.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2016年1-3月

项目名称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3.31
<b>应收账款</b>				
青岛城盛太阳能小镇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328,129.06	281,533.35	328,129.06	281,533.35
<b>长期应收款</b>				
青岛城盛太阳能小镇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33,563,122.03	3,733,329.20	10,245,267.64	127,051,183.58
<b>其他应付款</b>				
华青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9.86	-	-	209.86
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166,358.55	450,000,000.00	400,000,000.00	53,166,358.55
北京隆元泰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396.68	-	-	100,396.68

上海络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669.78	23,763.96		29,433.74
Vasari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202.20			202.20
华融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2.78			52.78
青岛城盛太阳能小镇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4,200,000.00			4,200,000.00
<b>应付利息</b>				
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391,527.78		2,391,527.78

2015年

项目名称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b>应收账款</b>				
青岛城盛太阳能小镇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388,130.26	60,001.20	328,129.06
<b>其他应收款</b>				
青岛金桥船舶工程有限公司		35,000,000.00	35,000,000.00	
<b>长期应收款</b>				
青岛城盛太阳能小镇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131,957,867.43	48,394,745.40	133,563,122.03
<b>其他应付款</b>				
华青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9.86		209.86
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65,781,557.16	1,149,615,198.61	587,000,000.00	3,166,358.55
北京隆元泰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15,737.53		615,340.85	100,396.68
上海络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21,010.63		615,340.85	5,669.78
国家联合资源控股有限公司	154,119.69	197,047.95	351,167.64	
青岛城盛太阳能小镇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	9,300,000.00	6,600,000.00	4,200,000.00
Vasari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202.20		202.20
华融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2.78		52.78
<b>应付利息</b>				
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80,383.56	19,947,672.91	18,067,289.35	

2014年

项目名称	2014.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b>其他应收款</b>				
青岛金桥船舶工程有限公司		30,132,027.20	30,132,027.20	
青岛城乡建设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b>长期应收款</b>				
青岛城盛太阳能小镇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b>其他应付款</b>				

青岛城乡社区建设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478,444.60	478,444.60	
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05,781,557.16	140,000,000.00	565,781,557.16
上海络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21,010.63		621,010.63
北京隆元泰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15,737.53		715,737.53
国家联合资源控股有限公司		154,119.69		154,119.69
青岛城盛太阳能小镇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b>应付利息</b>				
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80,383.56		1,880,383.56

### 7.6 关联方租赁

(1) 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将位于香港东路 195 号 9 号楼 1101 的房产无偿租给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使用。

(2) 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将位于香港东路 195 号 9 号楼 1301 的房产无偿租给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使用，其中青岛城乡建设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共同使用该处房产。

### 附注八、或有事项

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 附注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 附注十、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0.1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6.3.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1,719,286.40	100.00	8,956.80	0.02
其中：1、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43,560.50	7.30	8,956.80	0.29
2、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675,725.90	92.7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1,719,286.40	100.00	8,956.80	0.02

续表

种类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758,939.13	100	8,956.80	0.02
其中：1、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6,408.00	0.4	8,956.80	5.73
2、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602,531.13	99.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8,758,939.13	100	8,956.80	0.02

续表

种类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4,805.28	100.00		
其中：1、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9,805.28	97.43		
2、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00.00	2.5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94,805.28	100.0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6.3.31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953,992.50	97.06		66,840.00	42.73	
1至2年	89,568.00	2.94	8,956.80	89,568.00	57.27	8,956.80
2至3年						
3年以上						
合 计	3,043,560.50	100.00	8,956.80	156,408.00	100.00	8,956.80

续表

账 龄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89,805.28	100.00	

账 龄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189,805.28	100.00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名称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不计提理由
青岛玉麟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8,672,425.90	38,592,838.33		子公司借款
个人往来	3,300.00	9,692.80	5,000.00	备用金
合计	38,675,725.90	38,602,531.13	5,000.00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往来款	38,672,425.90	38,592,838.33	
押金保证金	2,995,628.00	109,628.00	154,843.65
备用金	3,300.00	9,692.80	5,000.00
代垫保险公积金	47,932.50	46,780.00	34,961.63
合计	41,719,286.40	38,758,939.13	194,805.2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2016年3月31日

单位名称	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青岛玉麟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往来款	38,672,425.90	1年以内	92.70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2,886,000.00	1年以内	6.92	
易汇资本(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78,570.00	1-2年	0.19	7,857.00
代垫保险公积金	代垫款	47,932.50	1年以内	0.11	
房租押金	押金	20,000.00	1年以内	0.05	
		10,958.00	1-2年	0.03	1,095.80
合计		41,715,886.40		99.99	8,952.80

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青岛玉麟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往来款	38,592,838.33	1年以内	99.57	
易汇资本(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78,570.00	1-2年	0.20	7,857.00
代垫保险公积金	代垫款	46,780.00	1年以内	0.12	
房租押金	押金	20,000.00	1年以内	0.05	
		10,958.00	1-2年	0.03	1,095.80
陈晓	备用金	7,000.00	1年以内	0.02	
合计		38,756,146.33		99.99	8,952.80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易汇资本(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133,045.65	1年以内	68.3	
代垫保险公积金	代垫款	34,961.63	1年以内	17.95	
房租押金	押金	10,958.00	1年以内	5.63	
青岛成达汽车销售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	10,000.00	1年以内	5.13	
张雷	备用金	5,000.00	1年以内	2.57	
合计		193,965.28		99.57	

## 10.2 长期股权投资

###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对子公司投资	3,183,379.42	3,183,379.42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小计	3,183,379.42	3,183,379.42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3,183,379.42	3,183,379.42	

###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3.31
青岛玉麟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183,379.42	3,183,379.42			3,183,379.42
合计	3,183,379.42	3,183,379.42			3,183,379.42



续表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青岛玉麟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183,379.42		3,183,379.42		3,183,379.42
合计	3,183,379.42		3,183,379.42		3,183,379.42

## 附注十一、 补充资料

##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注释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29,000.00		
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0,500.00		
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10		
5. 所得税影响额		-132,250.03		
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487,250.08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 附注十二、 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七月七日